

#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 2024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危害公共安全、破坏社会主义经济秩序、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侵犯财产、妨害管理秩序、贪污、贿赂、妨害婚姻、家庭等犯罪案件；依法审判管辖的未成年人犯罪等刑事案件。

依法审判管辖的婚姻家庭、继承、房地产、其它动产案件和损害赔偿、债务、债权、劳动争议案件；审判经济合同纠纷、期货、股票、金融、债券、票据以及企业破产等民事案件。

依法审判涉及土地、治安、工商、税务、卫生、文化、环保等行政案件。

受理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进行再审。

审判由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依法办理本院一审生效法律文书及其它依法具有强制执行效力文书的执行工作。

负责调查研究审判业务工作，总结经验，进行司法统计以及审判信息管理工作。

负责人民法院干部队伍思想政治建设、队伍管理、培训教育、舆论引导、内部监督等工作。

承办其他应当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根据部门“三定方案”，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机关内设机构 8 个，具体为：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政治部、督察室、刑事审判庭、立案庭、民事审判庭、执行局。派出法庭 4 个，具体为：巴燕人民法庭、甘都人民法庭、扎巴人民法庭、群科人民法庭。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37.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60.21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13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02.8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6.0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37.99	本年支出合计	2,869.24
上年结转	131.25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869.24	支出总计	2,869.24

#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 法院	2,869.24	131.25	2,737.99								
合计	2,869.24	131.25	2,737.99								

#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869.24	1,953.99	915.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8	12.98				
20101	人大事务	12.98	12.98				
2010101	行政运行	12.98	12.9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60.21	1,352.32	907.90			
20405	法院	2,260.21	1,352.32	907.90			
2040501	行政运行	1,352.32	1,352.32				
2040504	案件审判	688.63		688.63			
2040506	“两庭”建设	93.00		93.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26.27		126.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13	257.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13	257.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61	123.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80	61.8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71	71.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87	195.52	7.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87	195.52	7.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25	96.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27	99.2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	7.35		7.35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05	136.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05	136.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05	136.05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2,737.99	一、本年支出	2,869.24	2,869.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37.99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8	12.9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四) 公共安全支出	2,260.21	2,260.21		
		(五) 教育支出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13	257.13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202.87	202.87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36.05	136.0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二、上年结转	131.25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1.2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2,869.24	支出总计	2,869.24	2,869.24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37.99	1,953.99	78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41.95	1,365.30	776.65
20405	法院	2,141.95	1,365.30	776.65
2040501	行政运行	1,365.30	1,365.30	
2040504	案件审判	561.65		561.65
2040506	“两庭”建设	93.00		93.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22.00		1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13	257.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13	257.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61	123.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80	61.8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71	71.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87	195.52	7.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87	195.52	7.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25	96.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27	99.2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35		7.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05	136.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05	136.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05	136.05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53.99	1,756.85	197.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0.87	1,640.87	
30101	基本工资	297.31	297.31	
30102	津贴补贴	637.91	637.91	
30103	奖金	228.58	228.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61	123.6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80	61.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25	96.2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00	55.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4	0.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6.05	136.0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1	3.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14		197.14
30201	办公费	15.00		15.0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5	水费	1.10		1.10
30206	电费	3.09		3.09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08	取暖费	7.57		7.57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12.00		12.00
30213	维修（护）费	8.36		8.36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5		1.05
30226	劳务费	38.53		38.5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8.59		18.59
30229	福利费	0.01		0.0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38		21.3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84		53.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2		9.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98	115.98	
30302	退休费	67.51	67.51	
30305	生活补助	4.20	4.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4.27	44.27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6	大型修缮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4.92	0.00	63.76	0.00	63.76	1.16	58.43		57.38		57.38	1.05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单位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单位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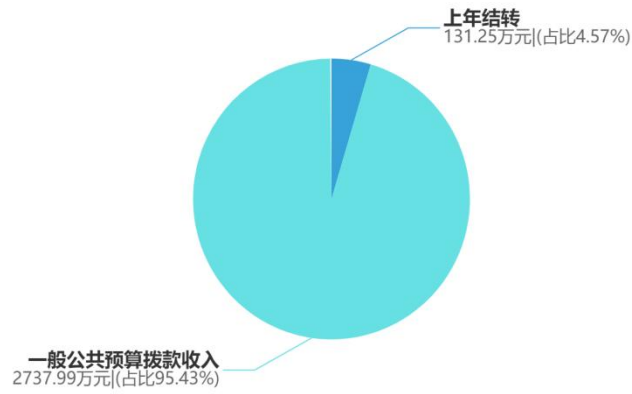
### 一、单位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37.9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31.2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8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2260.2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1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2.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6.05 万元。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2869.24 万元。

### 二、单位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4 年收入预算 2869.2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结余 131.25 万元，占 4.57%，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37.99 万元，占 95.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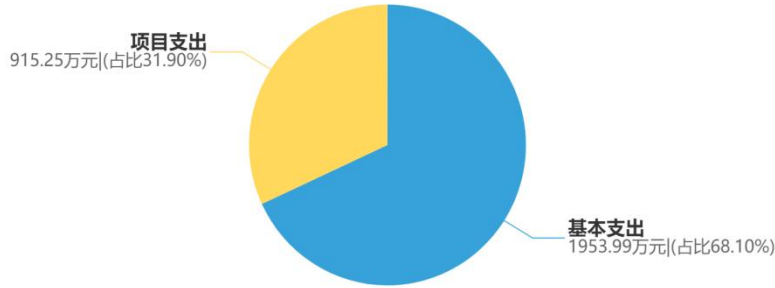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  
单位：万元



### 三、单位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 2869.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53.99 万元，占 68.10%；项目支出 915.25 万元，占 31.90%。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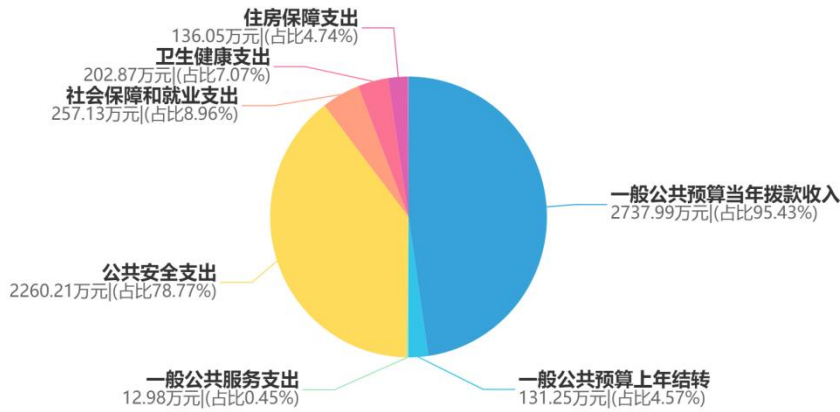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869.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93.63 万元，主要是两庭规范化建设经费较上年增加 93 万元，用于修建四个派出法庭的卫生间及化粪池等。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2737.9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 131.2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8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2260.2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1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2.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6.05 万元。

##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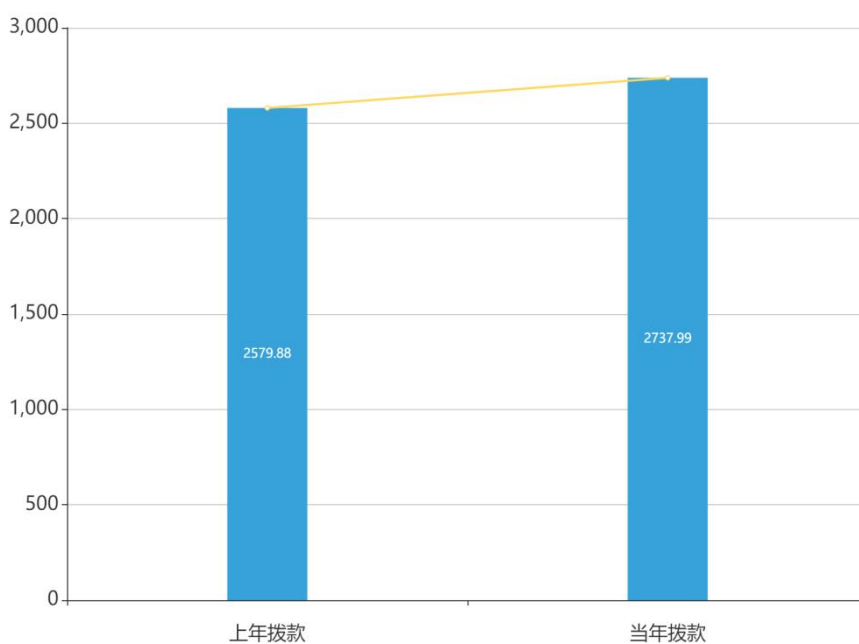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737.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8.12 万元,主要是两庭规范化建设经费较上年增加 93 万元,用于修建四个派出法庭的卫生间及化粪池等;法院转移支付业务装备经费较上年增加 75 万元,用于购置专用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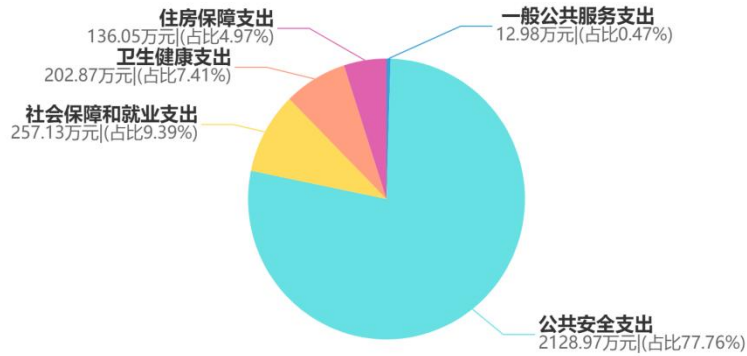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8 万元，占 0.47%。公共安全支出 2128.97 万元，占 77.7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13 万元，占 9.39%。卫生健康支出 202.87 万元，占 7.41%。住房保障支出 136.05 万元，占 4.97%。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365.3万元，比上年减少2.54万元，下降0.18%，主要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2024年预算数为561.65万元，比上年增加35.27万元，增长6.70%，主要是法院转移支付业务装备经费较上年增加。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2024年预算数为93.00万元，比上年增加93.0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用于修建派出法庭的卫生间和化粪池等。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22.00万元，比上年增加23.10万元，增长23.36%，主要是聘用制书记员人数增加3人，导致其他法院支出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23.61万元，比上年减少0.42万元，下降0.34%，主要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的经费支出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61.80万元，比上年减少0.21万元，下降0.34%，主要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的经费支出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71.71万元，比上年增加5.02万元，增长7.53%，主要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96.25万元，比上年减少1.29万元，下降1.33%，主要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基数变化。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99.27万元，比上年增加2.64万元，增长2.73%，主要是人员工资增资导致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7.35万元，比上年增加3.63万元，增长97.58%，主要是在职干警体检费标准提高。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年预算数为136.05万元,比上年减少0.08万元,下降0.06%,主要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的经费支出减少。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953.9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56.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97.31万元,津贴补贴637.91万元,奖金228.5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23.61万元,职业年金61.8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96.25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55.0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94万元,住房公积金136.05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41万元,退休费67.51万元,生活补助4.20万元,医疗费补助44.27万元。

公用经费197.1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5.00万元,印刷费3.00万元,水费1.10万元,电费3.09万元,邮电费1.00万元,取暖费7.57万元,物业管理费1.00万元,差旅费12.00万元,工会经费18.59万元,福利费0.01万元,其他交通费用53.84万元,培训费2.00万元,劳务费38.53万元,公务接待费1.0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38万元,维修(护)费8.3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9.62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58.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7.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6.3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2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减少，是因为根据要求对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进行压减。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公用支出）财政拨款预算 197.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2 万元，下降 1.36%。

主要是根据青财政法便字[2023]13号文件要求，三公经费需较上年压减10%。

##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254.00万元。其中：货物类96.00万元；工程类93.00万元；服务类65.0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底，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12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均实行绩效管理，涉及项目7个，预算金额784.00万元。

##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一）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化隆 回族自治县 人民法院	法院聘用制书记 员人员经费	12-编外人员类	102.00	严格执行《关于规范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和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薪酬管理的通知》（青财政法字[2020]1524号），主要用于保障人民法院聘用制书记员基本工资、冬季取暖费补助、“五险一金”单位缴纳部分所需经费，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一级书记员工资标准	≤	4200	元/人/月	3
							二级书记员工资标准		4000		3
							三级书记员工资标准		3800		2
							四级书记员工资标准		3600		2
							五级书记员工资标准		3400		5
							六级书记员工资标准		3200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取暖费人数	=	15	人	10
							聘用人数				10
						质量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参与案件合格率	≥	90	%	10
							时效指标				工资按时发放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各项审判工作正常开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提高办案水平，提升办案质量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5	%	10

##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二）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法院干部职工健康体检补助	3-特定目标类	7.35	用于法院干部职工健康体检支出，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落实预防为主的健康工作方针，将危害干警的主要疾病作为筛查重点，做到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不断提高干警的自我保健意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县处级干部体检费标准	≤	1500	元/人/年	10
							乡科级及以下干部体检费标准		120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人数	=	59	人	20
						质量指标	体检准确率	≥	80	%	10
							时效指标		支付体检费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各项审判工作正常开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	95	%	10

##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三）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法院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	3-特定目标类	394.00	依据《青海省财政厅 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转发〈财政部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青财政法字[2021]859号），主要用于办案费、会议费、培训费、法治宣传费、消耗费、业务租赁费、业务维修（护）费、档案管理等人民法院办理案件有关规定开支的费用。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努力提高办案水平，提升办案质量，提高司法文明度，保障社会安宁，为人民群众提供便利，公平，公正的司法服务，保证政法机关的办案需要使辖区内的发案率得到有效的控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受理案件数	≥	2000	件	10
							培训出勤率		95	%	10
							业务培训人数		60	人次	5
							送达服务数量		1000	件	5
							举办宣传活动次数		5	次	10
						质量指标	结案率		70	%	5
							法治宣传覆盖率		60		5
						时效指标	案件审判执行及时率		9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定性	优
					保障审判工作优良环境			10			
					提高干警业务水平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	%	95	
							群众满意度			85	5

##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四）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法院转移支付业务装备经费	3-特定目标类	96.00	依据《青海省财政厅 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转发〈财政部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青财政法字[2021]859号），主要用于与审判、执行业务直接相关的装备购置费，包括法庭标志性的装备购置费、法庭信息化装备购置费、法庭多功能用房设备购置费、刑场装备购置费。通过配备业务装备，为审判执行工作开展提供支撑，提升审判执行业务工作效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七人制合议庭审判法庭专用桌椅	≤	180000	元	5
							巡回审判设备		60000		3
							远程调解装备		100000		5
							公告显示屏		80000		2
							互联网法庭庭审主机		20000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装备购置数量	≥	8	台/套	10
							警用装备购置数量		20		5
							设备购置数量		25		5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	95	%	5
							设备故障率		20		5
							设备采购率		90		5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及时率	≥	7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定性	顺利开展		10
						可持续影响	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	5	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设备使用者满意度		95	%	10					

##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五）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法院信息运行维护费	3-特定目标类	20.00	严格按照《青海省人民法院审判执行保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青财政法字[2022]1536号），主要用于为办案所需的软硬件系统、网络通信、安全管理、数据电路等提供技术维护服务所发生的租赁费、劳务费、维修维护等费用，保障法院信息化系统顺利实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线路租用成本	≤	1.2	万元/条	5
							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10	%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数量	≥	5	个（套）	10
							硬件维护数量		60		10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	95	10	
							系统故障率		10	10	
					时效指标	硬件故障维护响应时间	≤	1	小时	5	
						系统故障维护响应时间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可持续影响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	3	年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设备使用者满意度		95	%	5



##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六）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法院业务经费	3-特定目标类	71.65	依据《青海省人民法院审判执行保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青财政法字[2022]1536号），主要用于弥补办案业务经费不足，保证审判业务顺利开展；用于法律文书、公告等印制费；法院业务工作印刷费；审判、执行场地、办公用房租赁费；审判法庭运行费用，包括供暖、物业费。人民法院案卷档案管理费用；法院理论研究费以及经省财政厅同意开支的其他办案业务经费。保障我院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保障社会安宁，为人民群众提供便利、公平、公正的司法服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维修改造成本	≤	5000	平方米/元	5
							物业服务人工成本		4500	元/人/月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包服务数量	≥	1	项	5
							物业服务保障面积		1500	平方米	4
							维修改造工程数量		1	个	2
							维修改造工程量		2000	平方米	2
							案件受理数			件	2
						质量指标	外包服务政府采购率		95	%	5
							案件结案率		85		5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5
					案件审判执行及时率	5					
					项目完成及时率	2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及时率	95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各项审判工作正常开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提高干警业务水平			10	
提高办案水平、提升办案质量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						

##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七）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两庭规范化建设经费	3-特定目标类	93.00	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省以下法检两院办公（业务）用房维修改造项目管理的通知》（青财政法字[2021]734号），用于各级人民法院审判法庭、人民法庭及刑场维修和业务用房标准化改造等支出。通过大型修缮及维修改造，提高智能化信息建设水平，改善法院审判环境，加强安全保障，提升工作效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两庭维修改造成本	≤	6000	元/平方米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庭维修改造数	=	4	个	10
							维修改造工程量	≥	1300	平方米	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95	%	10
							项目设计变更率	≤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	80		5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提高办案水平，提升办案质量 项目受益人			10	
						项目受益人	≥	50	人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

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三、支出科目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指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指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机关及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行政机关及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住房公积金。

#### **四、单位专业类名词**

无